

方孝孺文選

指喻 深慮論

◎作者

1.字號

方孝孺，字希直，又字希古，浙江寧海人。其書齋名遜志，後改為正學，故世稱「正學先生」。弘光時，追諡「文正」。

2.生平

孝孺幼警敏，長從宋濂學，以“明王道、致太平”為己任。明太祖時，任漢中教授，蜀獻王聘為世子師，並尊以殊禮，號其書齋為「正學」，學者因此稱之為「正學先生」。惠帝即位，召為翰林侍講，復遷侍講學士，國家大事往往向他諮詢。建文末，燕王（明成祖）兵入南京，惠帝不知所終，燕王奪位，命孝孺為之草詔，孝孺不屈而死；宗黨九族加門人一族，共八百七十餘人慘遭株連。南明弘光時，追諡「文正」。

3.思想

政治上力主「明王道，致太平」。靖難之役中，朝廷詔檄多出其手。

4.詩文風格

孝孺工文章，醇深雄邁。每一篇出，海內爭相傳誦。永樂中，藏孝孺文者罪至死。門人王稔潛錄為《侯城集》，故後得行於世。

5.著作暨評價

✦著作甚富，永樂中禁藏其書，犯者至死。後人輯其所遺成《遜志齋集》。

✦明初著名學者和思想家。被譽為『讀書種子』

指喻

（南一、翰林、龍騰）

【主旨】：說明天下之事，常發於至微，而終為大患，是君子之所深畏也。（篇腹（二））

【文體】：論說文

◎課文解析

1. 「指喻」一文的深究與鑑賞：

A 文體：論說文，為借事（指病）諷喻（為政）之作。作者方孝孺，選自遜志齋集。

B採「先敘後論」手法成一文。旨在說明天下之事，常發於至微，而終為大患，是君子之所深畏也。

C其敘述部份採()修辭；論說部份採()修辭。讀之令人警覺。

D旨在深論為政之道，首在“未雨綢繆”全文譬喻切近、說理明確，由小及大，層層深入。作者雖然自言「不敢謀國」，然而謀國之意不言可喻。

E作者另有「深慮論」、「豫讓論」等名篇傳世。

(一) 記敘鄭君病指，因未及時求醫，險遭大患。(先以事譬)

浦陽鄭君仲辨，其容闐然，其色渥然，其氣充然，未嘗有疾色也。他日，左手之拇有疹焉，隆起而粟，君疑之，以示人。人大笑，以為不足患。既三日，聚而如錢，憂之滋甚，又以示人。笑者如初。又三日，拇之大盈握⁺，近拇之指，皆為之痛，若剝刺狀，肢體心膈⁺無不病者。懼而謀諸醫。醫視之，驚曰：「此疾之奇者，雖病在指，其實一身病也，不速治，且能傷生。然始發之時，終日可愈；三日，越旬可愈；今疾且成，已非三月不能瘳⁺。終日而愈，艾可治也；越旬而愈，藥可治也；至於既成，甚將延乎肝膈[×]，否亦將為一臂之憂。非有以禦其內，其勢不止；非有以治其外，疾未易為也。」君從其言，日服湯劑，而傅[×]以善藥。果至二月而後瘳，三月而神色始復。

【注釋】⁺握：四寸為一握 ⁺膈：ㄉㄨㄛˊ，脊骨 ⁺瘳：ㄉㄨㄛˊ，病癒 [×]肝膈：泛指人體內臟。[×]傅：塗。

浦陽縣有位青年名鄭仲辨，他的身體強壯，面色紅潤，精神充沛，從來沒有生過病！有一天，左手的大拇指生了一個疹斑，腫起來像米粒一般大，鄭君疑懼給別人看，看的人哈哈大笑，認為不值得擔憂，過了三天，疹粒腫得像銅錢那般大，他更為擔憂，又拿給人看，看得人像以前一樣笑他。又過了三天，拇指腫得像拳頭那般大，靠近拇指的指頭，都被它牽引得疼痛起來，好像割刺一般，四肢心臟及背脊骨沒有不痛的。鄭君心中害怕，就去請教醫生，醫生看了，吃驚地說：「這是奇特難治的病，雖然病在指頭上，其實全身都是病了，不趕快治療，將會喪失生命。可是剛開始發病的時候，一天就可治好，發病三天以後，要超過十天才能治好；現在病已經形成了，沒有三個月不能治癒。一天治得好的情況，用藥草就可。過十天要治得好，用內服藥才可。到成了重病時，甚至會蔓延到肝臟、橫隔膜，不然也可能有一隻手臂殘廢。除非能從內部治它，否則病勢不會停止，不設法從外面來治療，病就不容易治好！」鄭君聽從他的話，每天內服湯藥，又外敷有效的良藥。果然到兩個月後就好了，三個月後精神臉色才復原。

【重點整理】

1. 「始發之日，終日可癒；三日，越旬可愈；今疾已成，非三月不能瘳」
 - A 句旨：養癰遺患
 - B 修辭：層遞
 2. 「非有以禦其內，其勢不止；非有以治其外，疾未易為也」
 - A 句旨：借指病論為政之道，當知“內外兼治”“本末並籌”。
 - B 修辭：排比
 3. 文法與修辭：
 - A 【不速治，「且」能傷生】。—將【「既」三日，聚而如錢】。—“已經”二者皆為時間副詞
 - B 【日服湯劑，而「傳」以善藥】。—塗抹【一齊人「傳」之，眾楚人咻之】。—教導。二者詞性相同（動詞）但意義不同。
 4. 「而」
 - A 隆起「而」粟。—如《指喻》
 - B 天下之事，常發於至微「而」終成大患。—但《指喻》
 - C 惟萌於不必憂之地「而」寓於不可見之初。—助詞，無義《指喻》
 - D 人「而」如此，**則**禍敗亂亡亦將無所不至。—若（如果）《廉恥》
 - E 且「而」與其從僻人之世，豈若從僻世之士。—同「你」《論語》
- ※**延伸學習**
- 『而』字可分別用於：**+**表（順接），直譯為（而且）。**+**表（逆接），直譯為（但是）。**+**用於“主語”和“謂語”間，含有假設的意思，直譯為（如果）。
- +**敏於事（而）慎於言。…（與）
- +**惑（而）不從師，其惑也終不解矣。…（但是）
- +**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竭。…（就）
- ×**今急（而）求子，是寡人之過也。…（因此）
- ×**諸君（而）有意，瞻予馬首可也……（如果）表假設
- ×**默（而）識之。……（地）表修飾
- ×**倉廩食，（而）知禮節。…（而後）表因果。
- ※始吾於人也，聽其言（而）信其行；今吾於人也，聽其言（而）觀其行。前者表順接，後者表逆接。兩者僅是語氣的不同，而非詞性的不同。
5. 「傳」：
 - A 「傳」以善藥。—同「敷」，塗抹。B 一齊人「傳」之。—教導
 - C 出而就「傳」。—老師。
 6. 時間副詞的使用：
 - A 「方」義之不可強以仕。 B 「既」出，得其船。
 - C 「不速治，「且」能傷生。 D 「向」使四君卻客而不（內）納。
 - E 兩書生「素」賤其人。

（二）說明天下之事，常發於至微，而終為大患，是君子之所深畏也。

余因是思之：天下之事，常發於至微，而終為大患；始以為不足治，而終至不可為。當其易也，惜旦夕之力，忽之而不顧；及其既成也，積歲月，疲思慮，而僅克之，如此指者多矣！蓋眾人之所可知者，眾人之所能治也，其勢雖危，而不足深畏；惟萌於不必憂之地，而寓於不可見之初，眾人笑而忽之者，此則君子之所深畏也。

我因此想到：天下的事故，通常發生在極為細微，隱而不顯的地方，最後成為莫大的禍患。最初認為不值得處理，可是最後會變成沒有辦法處理的地步。當初發生，容易處理時，往往吝惜些微的精力，輕忽它而不加處理，等到禍患形成了，花費很長的時間，用盡了腦筋，精疲力竭，才僅僅能把這禍患克服。天下事，像這拇指的情形實在太多了！我們可以說，一般人能知道的事，一般人自然能處理，在情勢上看來雖然危急，但是不值得過於懼怕；祇有那些發生在一般人不會去擔憂的事情上，起初是隱藏著而看不到的，一般人以開玩笑的態度處理它、輕忽它。這就是君子們所深深戒懼的問題。

昔之天下，有如君之盛壯無疾者乎？愛天下者，有如君之愛身者乎？而可以為天下患者，豈特瘡痍之於指乎？君未嘗敢忽之；特以不早謀於醫，而幾至甚病。況乎視之以至疏之勢，重之以疲敝之餘，吏之戕摩剝削以速其疾者亦甚矣！幸其未發，以為無虞而不知畏，此真可謂智也與哉！

從前天下的情形，有像鄭先生的身體一樣的強壯無病痛嗎？愛天下的人，能像鄭先生那樣愛惜他的身子嗎？可是足以成為天下的大患的，何止於像長在鄭先生手上的瘡痍呢？鄭先生對拇指上的瘡痍不敢忽視它，只因為沒有及時看醫生，因而幾乎形成大病。何況一般人對問題，總是以非常疏忽態度來看待它，又加上國家久經戰亂，民力疲困之後，一般官吏殘害剝削百姓，更加速問題的惡化，此種事情加速禍害的形成是非常嚴重的！僥倖問題還沒發生，就認為不必憂慮而不知畏懼，這真能算得上是聰明的做法嗎？

【重點整理】

- 『特』以不早謀於醫。— () () () () () () ()
- 「天下之事，常發於至微而終成大患；始以為不足治，而終成大患」乃言：為政當知未雨綢繆，不可掉以輕心。
- 「惟萌於不必憂而寓於不可見…眾人忽之…君子所深以為懼」乃言：君子貴能洞燭機先，未雨綢繆。
- 映襯修辭的使用：
 - ▲鄭君之身 → 健壯 → 《特以不早謀於醫》 → 幾至甚病
 - △國政 → 疲弊 → 《未雨綢繆，慎重以對》 → 國治民安
 豈料，不僅未能“善加因應”，反而「況乎視之以至疏之勢……」
- 「況乎視之以至疏之勢，重之以疲弊之餘，吏之戕摩剝削以速其疾亦甚矣」

A 句旨：極言社稷之危。

B 修辭：排比修辭

C 寓意：「人民的無知、國勢的衰敗、官員的無恥」

6. 傳不云乎？：「三折肱而成良醫」

A 句旨：多經挫折、經驗豐富，易於成事。

B 修辭：引用修辭

C 字詞：「傳」指左傳

7. 文法

✦ 天下之事，常發於「至」微→最。或勸以「少」休→稍。外人「頗」有公孫布被之譏→非常。均為程度副詞

✦ 「特」以不早謀諸醫，而幾至於甚病→只是。不為伊尹太公之謀，而「特」出荊軻、聶政之謀→只是。均為範圍副詞

✦ 幸其未「發」→發生。塗有餓殍而不知「發」→賑災。晉大夫「發」焉→祝賀。清大將「發」至江都→押解。均為動詞

8. 成語的整理：

A 「防微杜漸」「思患預防」「未雨綢繆」「曲突徙薪」→防患於先

B 「臨渴掘井」「臨難鑄兵」「臨陣磨槍」「江心補漏」→臨事而為

C 「臨事而懼」「臨深履薄」「如臨大敵」「戒慎恐懼」→謹慎行事

D 「竭澤而漁」「焚林而獵」「殺雞取卵」→利令智昏

E 「緣木求魚」「伐根木茂」「塞源流長」、□□□□、□□□□、□□□□、□□□□、□□□□→徒勞無功

9. 詞語的整理：

✦ 「甚病」「病革」「病篤」「病亟」「易箒」「危憊」「綿憊」「彌留」皆指“病危”

✦ 「不虞」「不圖」「孰謂」「不意」「庸距」「孰料」皆指“不料”

✦ 「無虞」「無憂」指“安然無事”。

※不虞

✦ 料想不到的意外事件

《孟子·離婁上》：「有不虞之譽（意料不到的聲譽），有求全之毀（吹毛求疵的毀謗）。」

✦ 不憂慮

如：「不虞匱乏。」

■ 試題追蹤 (84日大)

下列所述，何者為正確：

- (A)「指喻」是借指病以喻國政之所失，主政者當知防微杜漸，勿以輕忽以至不測
 (B)黃州快哉亭之所以為「快」，是由於無往而不自得
 (C)「留侯論」之留侯論，其所以能就大謀，在於能忍
 (D)「原毀」論謗之所由來，在於責己重以周，待人輕以約
 (E)「過秦論」論秦之過，在於仁義不施。「六國論」論六國之亡，在於賂

【詳解】(D)「原毀」論謗之所由來，在於「怠」「忌」

深慮論

【主旨】：說明慮遠保國者「惟積至誠、用大德，以結乎天心」。

【文體】：論說文

◎課文解析

(一)說明天道出於智力所不及（慮之所能及者人事）。

慮天下者，常圖其所難，而忽其所易；備其所可畏，而遺其所不疑。然而禍常發於所忽之中，而亂常起於不足疑之事。豈其慮之未周與？蓋慮之所能及者，人事之宜然；而出於智力之所不及者，天道也。

考慮天下大事的人，往往思慮到他們認為艱難的地方，而忽略了認為簡單的事情，防範他們害怕的地方，而遺漏了認為不成問題的事情。然而禍患常常發生在他們忽略的地方，而災亂常常發生在不成問題的事情裡面。難道是他們考慮得不夠周詳嗎？這是因為思慮所能夠達到的範圍，只是人世間本就應該的事情，而出於人的智力所想不到的事情，那就是天道啊！

【重點整理】

1. 「慮天下者，常圖其所難，而忽其所易；備其所可畏，而遺其所不疑。然而禍常發於所忽之中，而亂常起於不足疑之事」

A 句旨：乃言為政者多眼光短小，未能深謀遠慮，因而本末倒置，圖難忽易，終至身死國滅。

B 修辭：前半部五句為排比〈類字〉、映襯；後二句為排比〈類字〉

2. 「豈其慮之未周與？蓋慮之所能及者，人事之宜然；而出於智力所不及者，天道也」

A 句旨：治國不可徒恃智謀（當知積德用誠）。

B 修辭：提問、映襯

(二)說明自秦至晉各朝，皆工於謀人而拙於謀天（懲其前朝所由亡而為之備，而其亡皆出其所備之外）。

當秦之世，而滅六諸侯，一天下；而其心以為周之亡，在乎諸侯之強耳。變封建而為郡縣，方以為兵革✦可不復用，天子之位可以世守；而不知漢帝起隴畝✦之匹夫，而卒亡秦之社稷✦。漢懲✦秦之孤立，於是大建庶孽✦而為諸侯，以為同姓之親，可以相繼而無變；而七國萌篡弑之謀。武宣以後，稍剖析之而分其勢，

以為無事矣；而王莽卒移漢祚。光武之懲哀平，魏之懲漢×，晉之懲魏×，各懲其所由亡而為之備；而其亡也，皆出其所備之外。

【註釋】

✦兵革：ケ一ム 《せ》，兵器及甲冑等軍械裝備。亦引申指軍旅、軍事、戰爭或兵將等。
 ✦隴畝：田畝。✦社稷：社為土神，稷為穀神，皆天子諸侯之所祭。引申為國家之意。
 ×懲：警戒、教訓。×庶孽：庶，長男以外的兒子。孽，妾所生的兒子。此指眾子。×魏之懲漢：言曹丕以漢多外戚之禍（封建）為戒。×晉之懲魏：言司馬炎鑒於魏之孤立，大封宗室於要地，致肇八王之亂。又去州郡武備，召五胡之亂。

當秦朝的時候，併吞消滅了六國諸侯，統一天下，秦始皇心裡認為周朝之所以滅亡，是由於諸侯強大罷了。於是他就改掉封建制度，變為郡縣制度，才正以為兵器，戰爭可以不再使用、進行了，天子的職位能夠世世代代保有了，卻沒料到漢高祖這位在田野中崛起的平民，最後竟然消滅了秦的天下。漢朝將秦孤立無援而被滅亡當作教訓，於是大封庶子去當諸侯王，認為靠同姓親屬的關係，就可以世代相繼而沒有變化了；可是吳、楚七國卻萌生了篡位弑君的陰謀。漢武帝、漢宣帝以後，稍稍將諸侯的土地分割，將他們的勢力削弱，認為這個樣子就可以沒有事情了；可是王莽終於還是篡奪了漢朝。漢光武帝將哀帝、平帝當作教訓，曹魏將東漢滅亡當作教訓，西晉又將曹魏當作教訓，各以前朝之所以滅亡的緣由當作教訓而（特別）加以防備，但是他們的滅亡，都是出自於自己防備以外的事情呢！

【重點整理】

1. 「漢懲秦之孤立，於是大建庶孽而為諸侯」
 A 句旨：漢以封建治天下。
 B 文法：「漢懲秦之孤立」→「…以…為…」→「漢以秦（郡縣）之孤立為懲」
2. 「各懲其所由亡而為之備；而其亡也，皆出其所備之外」
 A 句旨：顧此失彼，終至敗亡。
 B 文法：「各懲其所由亡」→「…以……為…」→「各以其所由亡為懲」

(三)說明唐宋二朝，亦工於謀人而拙於謀天。

唐太宗聞武氏之殺其子孫✦，求人於疑似之際而除之；而武氏日侍其左右而不悟。宋太祖見五代方鎮之足以制其君，盡釋其兵權✦，使力弱而易制；而不知子孫卒因於夷狄。此其人皆有出人之智，負蓋世之才，其於治亂存亡之幾，思之詳而備之審矣；慮切於此，而禍興於彼，終至於亂亡者，何哉？蓋智可以謀人，而不可以謀天。良醫之子，多死於病；良巫之子，多死於鬼；彼豈工於活人而拙於活己之子哉？乃工於謀人而拙於謀天也。

【註釋】

✦唐太宗，即李世民，唐高祖之子，在位二十二年。武氏，名曩。有傳秘記云：唐三世之後，女主武氏代有天下。上問太史令李淳風，對曰：「其人已在陛下宮中。不過三十年，當王天下，殺唐子孫殆盡。」上曰：「疑似者盡殺之何如？」對曰：「所命，人不能違也。」事見資治通鑑。

✦宋太祖（趙，名匡胤）建隆二年，召諸鎮節度，會於京師，賜第留之，分命朝廷文臣出守列郡，自此藩鎮割據之禍除。

唐太宗聽說將有姓武的人會殺戮他的子孫，於是就到處去查訪那些有嫌疑、有類似的人，而全部加以殺害；可是武則天每天都侍奉在他左右而已，卻反而沒有察覺到。宋太祖看到五代的藩鎮能夠控制天子，於是將藩鎮的兵權給全部解除，讓他們力量薄弱而又容易控制；卻料不到自己的子孫最後是受到夷狄的困擾。這些人啊！都擁有出乎常人的智慧，擁有蓋世的才華，他們對於治亂存亡的徵兆，思考得夠周詳、而防備得夠周密了啊！但是他們的考慮切中在這個地方，而禍患卻產生在另一個地方了，終於導致災亂滅亡，這是為什麼呢？蓋大抵人的智慧只可以謀劃人事，卻不能夠謀劃天道。高明醫生的兒子，大多死於疾病；高明巫醫的兒子，大多死於鬼魅。難道是他們善於救活別人，卻不善於救活自己的小孩嗎？這是因為他們善於謀劃人事，而不善於謀劃天道啊！

【重點整理】

1. 「唐太宗聞武氏之殺其子孫，求人於疑似之際而除之；而武氏日侍其左右而不悟。宋太祖見五代方鎮之足以制其君，盡釋其兵權，使力弱而易制；而不知子孫卒因於夷狄」

A 句旨：智者千慮必有一失（徒恃智術之弊）。

B 修辭：正反排比

(四)說明慮天下者「惟積至誠、用大德，以結乎天心」，才不至於亡國。

古之聖人，知天下後世之變，非智慮之所能周，非法術之所能制；不敢肆其私謀詭計，而惟積至誠、用大德，以結乎天心；使天眷其德，若慈母之保赤子而不忍釋。故其子孫，雖有至愚不肖者足以亡國，而天卒不忍遽亡之，此慮之遠者也。

夫苟不能自結於天，而欲以區區之智，籠絡當世之務，而必後世之無危亡，此理之所必無者也，而豈天道哉？

古代的聖人知道天下後世的變化，不是人的智慮所能夠周詳的，不是法令權術所能夠控制的；所以不敢放縱他們的私謀詭計，而只是累積至誠，施用大德，來聯結上天的意志，來使上天顧念他的德行，好像慈母保育自己的嬰兒而不忍心放棄。所以他的後代子孫雖然有非常愚蠢、不成材，能夠讓國家被滅亡的人，而上天也終於不忍心就讓他立刻被滅亡，這就是思慮深遠的人啊！如果不能夠讓自己聯結於上天，卻想要用小小的智謀來控制當代的事務，而又希望後代子孫一定沒有危險，這在道理上是必然不會有的，更何況是天道呢？

【重點整理】

1. 「古之聖人，（）知天下後世之變，非智慮之所能周，非法術之所能制；（）不敢肆其私謀詭計」→（）複句

2. 「（雖）有至愚不肖者足以亡國，（而）天卒不忍遽亡之，此慮之遠者也」→（）複句

3. 「夫（苟）不能自結於天，（而）欲以區區之智」→（）複句

4. 「此理之所必無者也，而豈天道哉？」→ () 句型

5. 多義字

「區區」

✦愛戀：·是以「區區」不能廢遠。…《陳情表》

·「一心抱區區，懼君不識察。」…《古詩十九首》

✦小小：·以「區區」之安祿山。…《教戰守策》

·而欲以「區區」之智，籠絡當世之務…《深慮論》

✦微小，自謙之詞：「區區於此，所以望於當世之友朋者，蓋已切矣。」…《朱熹·答曹元可書》

✦志得意滿：·余「區區」處於敗屋之中。《項脊軒誌》

·「今亂世之君臣，區區然皆擅一國之利而管一官之重，以便其私，此國之所以危也。」《商君書·修權》

✦懇摯：不任「區區」向慕之至。…《答司馬諫議書》

✦愚笨：「阿母謂府吏，何乃太區區」…《孔雀東南飛》

豫讓論

【主旨】：說明不能扶危於未亂，而捐軀於既敗者，不足以當國士。

【文體】：論說文

◎課文解析

(一)說明不能扶危於未亂，而捐軀於既敗者，君子不取。

士君子立身事主，既名知己，則當竭盡智謀，忠告善道，銷患於未形，保治於未

然，俾身全而主安。生為名臣，死為上鬼，垂光百世，照耀簡策，斯為美也。苟

遇知己，不能扶危為未亂之先，而乃捐軀殞命於既敗之後；釣名沽譽，眩世駭俗，

由君子觀之，皆所不取也。

具有君子美德的士人奉事主君，就應該竭盡自己的智謀，給予忠告並善於開導，銷解禍患于沒有形成之際，保障安定於不出災難之前，既使自身得以保全而主君也能平安。這樣，活著作為名臣，死了也能成為高尚的英靈，垂留光輝於百代，照耀在史籍典冊之中，這才是美好的啊。倘若遇到知己的主君，不能扶救危險於未亂之先，而只是犧牲生命於既敗之後。以此來沽名釣譽，藉以迷惑世間並誇耀於俗人。從君子的眼光看來，都是很不足取的。

(二)說明豫讓處死之道有未忠者。

蓋嘗因而論之：豫讓臣事智伯，及趙襄子殺智伯，讓為之報仇。聲名烈烈，雖愚夫愚婦，莫不知其為忠臣義士也。嗚呼！讓之死固忠矣，惜乎處死之道有未忠者存焉——何也？觀其漆身吞炭，謂其友曰：「凡吾所為者極難，將以愧天下後世之為人臣而懷二心者也。」謂非忠可乎？及觀其斬衣三躍，襄子責以不死於中行氏，而獨死於智伯。讓應曰：「中行氏以眾人待我，我故以眾人報之；智伯以國士待我，我故以國士報之。」即此而論，讓有餘憾矣。

我曾持這樣的觀點來評論：豫讓以家臣的身份來奉事于智伯，當趙襄子殺了智伯以後，豫讓為他報仇，聲名顯赫，即使是愚昧的男子和無知的婦女，也沒有不知道他是忠臣義士的。哦！豫讓的死應該是忠心的了，可惜的是他所選的怎樣去死的方式還是有不足以稱之為忠心的差距哩。為什麼呢？試看他漆身吞炭後，向他朋友說：“我所做的都是極其艱難的事，我將以此來使天下後世為人臣而懷二心的人感到慚愧。”能說這不是忠心嗎？但看到他斬衣三躍刺殺趙襄子時，趙襄子責問他為什麼不為中行氏而死，卻單單為智伯而死；豫讓回答是：“中行氏以對待普通人的態度來待我，我因此也用普通人的態度來回報他；智伯以對待國士的態度來待我，我所以用國士的行為來報答他。”就只從這一點來分析，豫讓是死而有餘憾的。

(三)說明豫讓當死於智伯請地無厭、縱欲荒暴時之三諫以後。

段規之事韓康，任章之事魏獻，未聞以國士待之也；而規也章也，力勸其主從智伯之請，與之地以驕其志，而速其亡也。郗（ㄒㄧˊ）疵之事智伯，亦未嘗以國士待之也；而疵能察韓、魏之情以諫智伯。雖不用其言以至滅亡，而疵之智謀忠告，已無愧於心也。讓既自謂智伯待以國士矣，國士——濟國之事也。當伯請地無厭之日，縱欲荒棄之時，為讓者正宜陳力就列，諄諄然而告之曰：「諸侯大夫，各受分地，無相侵奪，古之制也。今無故而取地於人，人不與，而吾之忿心必生；與之，則吾之驕心以起。忿必爭，爭必敗；驕必傲，傲必亡。」諄切懇告，諫不從，再諫之；再諫不從，三諫之；三諫不從，移其伏劍之死，死於是日。伯雖頑冥不靈，感其至誠，庶幾復悟。和韓、魏，釋趙圍，保全智宗，守其祭祀。若然，

則讓雖死猶生也，豈不勝於斬衣而死乎？讓於此時，曾無一語開悟主心，視伯之危亡，猶越人視秦人之肥瘠也。袖手旁觀，坐待成敗，國士之報，曾若是乎？智伯既死，而乃不勝血氣之悻悻，甘自附於刺客之流。何足道哉！何足道哉！

比如段規奉事韓康子，任章奉事魏桓子，並未聽說曾以國士來對待他們，可是不管是段規還是任章，都竭力勸說其主君依從智伯的要求，用割讓給他土地來促使智伯越來越驕縱，從而加速他的滅亡。郤疵奉事智伯，智伯也未曾以國士來對待他，但是郤疵能覺察出韓、魏的情況來諫止智伯；雖然智伯不採納他的話以至於滅亡，然而郤疵的智謀及其忠告，已經可以問心無愧了。豫讓既然自己說智伯以國士對待他，國士就是救國之士嘛！當智伯索求土地而貪心不已之日，縱欲肆暴之時，做為國士的豫讓，正應該拿出自己的能力站在應有的地位上，諄諄地告訴他：“諸侯和夫人都應該安守各自的封地，不應互相爭奪，這是自古以來的制度。如今無故索取土地於人家，人家不給，我們必然要心生氣忿；人家給了，那我們就必然要心生驕氣。氣忿必定會爭奪，爭奪必然會失敗；驕縱必定要傲慢，傲慢必然要滅亡。”把話說得諄諄親切而態度又極其誠懇，勸諫不聽，就再一次諫，再諫不聽，就第三次勸諫他。三諫若不從，把那事後的“伏劍而死”挪到這個時候來死。智伯縱然是冥頑不靈，也會為他的至誠所感動，很可能會醒悟過來的。這樣一來就會與韓、魏和好，解除趙國的圍困，保全了智氏的宗族，使其世世保持祭祀祖先的禮儀。如能這樣，那豫讓就是雖死而猶生的，豈不是勝過斬衣而死嗎？”豫讓在當時，從無一句話來啟發覺悟主君的心，眼看著智伯的危險以至滅亡，好似越國人看著秦國的人——不管他是富是貧一樣。袖手旁觀，坐等勝敗，所謂“國士”的報答，能是這樣的嗎？待到智伯已經死了，才受不了自己的血氣的悻悻之情，甘心把自己附在刺客之流的行列中，這有什麼可稱道的，有什麼可稱道的啊！

(四)說明豫讓不足以當國士。

雖然，以國士而論，豫讓固不足以當矣；彼朝為讎敵，暮為君臣，腆然（去一弓，日弓，害羞臉紅的樣子。）而自得者，又讓之罪人也。噫！

雖是如此，不僅以“國士”而論，豫讓是承當不起的；而且那種早上還是仇敵，到了晚上就成了君臣，並且腆著面孔而自鳴得意，從這點上看豫讓卻又成為有罪的人了。

【重點整理】

1. 「士君子立身事主，既名知己，則當竭盡智謀，忠告善道，銷患於未形，保治於未然，俾身全而主安。」乃言：為人謀者當善盡一己之責以防患於未然。
2. 成語辨析
「防患未然」：□□□□、□□□□，反義：□□□□、□□□□、□□□□
「陳力就列」：□□□□、□□□□
3. 方孝孺把豫讓認定是一個血氣方剛的匹夫，不足為道。實在有別於《 》與《 》的看法。因此本文可視為翻案文章。 —《戰國策》、《史記》
4. 方孝孺舉出「 》的論點，據以說明豫讓不足為國士。
5. 觀點的認知
+【史記】中的刺客，多是如豫讓這一輩的人，聶政，專諸，乃至荊軻、高漸離，沒有一個不是為個人私利。惟曹沫者，不為個人私利，而是以國家為重。雖其

任魯將三敗於齊，割地求和，但他不計個人生死，以智勇奪回國家領土，實為刺客中的成大事者，而非豫讓之輩可匹敵的。

✦再如荊軻，史記以及後人皆評為有義者，但…

✦馮道，被世人唾棄。但…

×韓非子一文提到「夫知伯之為人也，好利而驚復。」，試問這樣的君主，是否值得效忠。

韓非子中提到，「若夫豫讓為智伯臣也，上不能說人主使之明法術、度數之理，以避禍難之患，下不能領御其眾，以安其國；及襄子之殺智伯也，豫讓乃自黔劓，敗其形容，以為智伯報襄子之仇；是雖有殘刑殺身以為人主之名，而實無益於智伯若秋毫之末。此吾之所下也。」韓非是視豫讓為一個貪小恩的無用之臣。

■ 小試身手

江淹〈別賦〉云：「乃有劍客慚恩，少年報士。韓國趙廁、吳宮燕市。割慈忍愛，離邦去里。」其中「韓國趙廁、吳宮燕市」各指何人？

- (A)韓國指聶政，趙廁指豫讓，吳宮是荊軻，燕市是專諸
 (B)韓國指豫讓，趙廁指聶政，吳宮是專諸，燕市是荊軻
 (C)韓國指聶政，趙廁指豫讓，吳宮是專諸，燕市是荊軻
 (D)韓國指專諸，趙廁指豫讓，吳宮是聶政，燕市是荊軻。

—(C)

李東陽文選

◎作者

1. 字號

李東陽，明茶陵人，字賓之，號西涯。官至吏部常書兼文淵閣大學士。

2. 生平

十八歲登進士第，殿試二甲第一，授編修，累遷侍講學士。弘治年間，官至太子太保、戶部尚書、謹身殿大學士。受顧命，輔翼武宗。時宦官劉瑾擅權，引焦芳入閣，誣害直臣，東陽設計營救，不遺余力。劉瑾被誅後，宦官張永、谷大用等仍受重用，朝政腐敗日甚。正德七年辭官。從此深居簡出，以詩酒自娛

3. 思想

略

4. 學術主張

- ✦「詩貴意」：此處所言的「意」包含兩種義涵：一是脫俗淡遠、語短意長的意境；另一則是真情實意，流於胸中的真意，故詩話中云：「詩貴意，意貴遠不貴近，貴淡不貴濃，濃而近者易識，淡而遠者難知。」
- ✦上承台閣，下啟七子，由於時政和個人的遭遇，使西涯從「雍容華貴」的臺閣體中，開出另一「渾雅正大」的詩歌道路來。其詩論見解，主要見於《麓堂詩話》與《懷麓堂文稿》中，簡略言之，則可從「詩樂合一」、「聲調與節奏」與「詩貴意」三方面來論說。

5. 詩文風格

其詩文，典雅工麗，以他為首形成“茶陵詩派”。

6. 後世的評價

著有《懷麓堂集》、《懷麓堂詩話》。

東陽之詩觀，主要是從「詩言志」「歌永言」發展延申，進而強調詩意與聲律之重要，實堪稱為格調派之先導。

醫 戒

◎課文解析

予年二十九，有脾病焉。其證能食而不能化，因節不多食。漸節漸寡，幾至廢食。氣漸藹✦，形日就憊，醫謂為瘵✦也，以藥補之；病益甚，則補益峻。歲且盡，乃相謂曰：“吾計且窮矣。若春木旺，則脾土必重傷。”先君子憂之。會✦有老醫孫景祥氏來視，曰：“及春而解。”予怪問之，孫曰：“病在心火，故得木而解。彼謂脾病者，不揣其本故也。子無乃✦有憂鬱之心乎？”予爽然✦曰：“嘻，是也。”蓋是時予屢有妻及弟之喪，悲愴交集，積歲而病，累月而憊，非唯醫不能識，而予亦忘之矣。於是括舊藥盡焚之，悉聽其所為。三日而一藥，藥不過四五劑，及春而果差✦。

因歎曰：醫不能識病，而欲拯人之危，難矣哉！又歎曰：世之徇名遺實✦，以軀

命托之庸人之手者，亦豈少哉！鄉不此醫之值，而徒托諸所謂命醫，不當補而補，

至於憊而莫之悟也。因錄以自戒。——選自《李東陽集》

【注釋】

✚ 藹：ㄅㄨˋ ㄩˋ，疲困貌 ✚ 肺結核。如：「癆瘵」。聊齋志異「未幾，女病瘵，沉痾不起。」✚ 會：適逢 ✚ 無乃：表示推測的語氣，相當於口語的莫非、只怕。《論語·季氏》「求，無乃爾是過與！」✚ 爽然：豁然開悟的樣子 ✚ 差：病癒，通「瘥」。✚ 徇名遺實：崇尚虛名，背棄實際。

我二十九歲時，脾有毛病。症狀是能吃而不能消化，因此就節制飲食，後來越節越少，幾乎將廢食了。精神日漸衰頹，形狀也日益顯得憔悴。醫生說“這可是癆病呢”，便用補藥來補。病越發利害，補就越發加重。快到年終，醫生說：“我的辦法也想盡了，如果來年春木旺，那麼，脾土必受重傷。”父親為此很耽心。

這時恰有老醫生孫景祥先生來看病，說：“到了春天就沒事。”我感到奇怪便問他，他說：“病在心火，所以得木而消失。那個醫生當作脾病來醫，這就沒有摸到它的根。您莫非有什麼悲傷的心事麼？”我恍然說：“喲！對啦。”因為我這時連續碰上妻和弟的喪亡，悲愴交集，積年累月，因病而疲。非但那個醫生不理解，連我自己也忽略了。隨即收集所有的舊藥全燒掉，全都聽從孫醫生的診治，三天服一劑藥，不過四五劑，到春天病果然好了。

我因此很有感慨：醫生不識病理，要想解救人的危急，難得很哪！又歎道：世上那些從名忘實，將性命寄託在庸人手中的人難道還少麼？當初如果不遇到那位老醫生，只托給所謂名醫，不當補而補，直到精疲力盡還是不明白啊！因此就寫下來警戒自己。

【重點整理】

1. 「先君子」= () () ()
2. 「會」有老醫孫景祥氏來視：(適) (值)
 - ✚ 《史記·項羽本紀》：「會其怒，不敢獻，公為我獻之。」
 - ✚ 《秦士錄》：「會丞相與德王有隙，格其事不下」
3. 「子無乃有憂鬱之心乎？」—「無乃……乎」：() 句型
4. 「爽然」：
 - ✚ 失意茫然的樣子。
 - 《史記·屈原賈生傳》太史公曰：「讀服鳥賦，同死生，輕去就，又爽然自失矣。」
 - ✚ 清爽的樣子。
 - 《李白·遊秋浦白筍陂詩》：「白筍夜長嘯，爽然溪谷寒。」
 - 《初刻拍驚奇》：「李克讓看見湖山佳勝，宛然神仙境界，不覺心中爽然。」
 - ✚ 豁然開悟的樣子。
 - 《聊齋志異》：「端始爽然自悟；然恐晚霞惡其非人，囑毋勿復言。」
5. 「非唯醫不能識，而予亦忘之矣」—「非唯……亦……」() 複句
6. 及春而果『差』：()

◎差

(1) 彳亍

- ✚ 差別、等級：與韓信言諸將能，各有差。《史記》
- ✚ 大致、稍微：撒鹽空中差可擬。《世說新語》

(2) 彳亍`

+相差：失之毫釐，差以千里《史記》

+錯、不正確：參軍差矣！

(3) 彳亍

+派遣：差遣。

(4) 彳亍`

+通「瘥」，病癒：後雖小瘥。

(5) 彳亍：

+相次：差肩而坐。

7. 文法辨析

「鄉不此醫之值」—

A語譯：當初如果不遇到那位老醫生。

B文法：「鄉不值此醫」—否定式倒裝

C字詞：+『鄉』—先前（時間副詞）+『之』—結構性助詞、無義

移樹說

予城西舊塋久勿樹。比辟地東鄰+，有檜百餘株，大者盈拱+，高可二三丈，予惜其生不得所。有種樹者曰：“我能為公移之。”予曰：“有是哉？”請試，許之。

予嘗往觀焉。乃移其三之一，規+其根圍數尺，中留宿土。坎及四周，及底而止。以繩繞其根，若碇然，然其重雖千人莫能舉也，則侈其坎之稜×，緝×樹腰而臥之，根之罅實以虛壤。複臥而北，樹為壤所墊，漸高以起，臥而南亦如之。三臥三起，其高出於坎。棚木為床橫載之，曳以兩牛，翼以十夫。其大者倍其數。行數百步，植於墓後為三重。閱歲而視之，成者十九。則又移其餘，左右翼以及於門×。再閱歲而視之，其成者又十而九也。於是幹條交接，行列分佈，鬱然改觀，與古墓無異焉。夫規大而坎疏，故根不離；宿土厚，故元氣足；乘虛而起漸，故出而無所傷。取必於旦夕之近，而巧奪于二十餘年之遠，蓋其治之也有道，而行之也有序爾。

予因歎夫世之培植人材，變化氣習者，使皆得其道而治之，幾何不為君子之歸也哉？族子嘉敬舉鄉貢而來，予愛其質近於義，留居京師，與之考業論道×，示之向方，俾從賢士大夫遊，有所觀法而磨礪×，知新而聚博。越三年，志業並進，再誦有司×，將歸省其親。予冀其復來，以成其學，且見之用也×，作《移樹說》以貽之。——選自嶽麓書社排印本《李東陽集》

【注釋】

✦比辟地東鄰：近來在東邊拓地。比：近來。辟：開拓。✦盈拱：樹圍)超過雙手合抱之粗。拱：雙手合抱。✦規：繞著，環繞。✦陟其坎之稜：挖掉樹坑的周邊(將坑擴大) 陟：勿又丌 使落下。✦絙：粗索。這裏用作動詞。✦門：這裏指墓門。✦考業論道：探究學問，談論道義。✦觀法而磨礪：效法而琢磨。✦再誦有司：再次不被考官錄取。✦且見之用：並且能被錄用。見：被。

我家的城西舊墳無高木已久。近來拓地於東鄰，有檜柏百餘株，大的合圍，高約二三丈。我為它們長在不相稱的地方而可惜。有一個種樹人對我說：“我能夠替大樹移植。”我說：“你真能夠做得到麼？”他請求試試看，我答應了他。我曾經去觀察過。他先移其三分之一，環繞樹根周圍幾尺，中留原土。四周都挖了坑，挖至根腳而止。用繩繞著樹根，就像繫碇那樣，但它的重量雖千人也拿不動，便敲掉樹坑的邊角，將繩子縛住樹腰而平放下來，樹根的縫道裏放著松泥。再朝北平放，樹身之下用泥土充墊，逐漸高升，朝南放時也是這樣。三放三起，樹便高出於坑。又以木頭搭成床棚橫載其上，用兩頭牛來拖，十個壯漢相幫。更粗重的樹便使用雙倍的力量。走了幾百步，在墓後種成三行。過了一年去看，成活的有十分之九，於是又移運餘樹，種在左右兩邊以及墓門。再過一年去看，成活的又是十分之九了。從此枝幹相接，行列分佈，氣象莊嚴與前大異，和古墓完全一樣。由於周圍大而坑疏朗，所以根不離樹；原土厚，所以元氣足；徐徐乘虛而起，所以出土後無所損傷。取之非在旦夕之間不可，而巧妙卻能超越于二十餘年之前，看來因為平日已積累了移樹的經驗，而在實踐時又很有條理的緣故罷。我因此深感世上一些培植人材，化融氣質的人，如果都能得其道而治理，那麼，不是很快就能夠得到良好的名聲麼？族孫嘉敬因應鄉貢考試而至京城，我愛其氣質近于道義，便留他住下，和他探學論道，並指導努力之方，好讓他隨從有德才的文士們就教，有所效法而琢磨，知新而聚博。過了三年，他的志向學業都有進步，還是不被主考的試官錄取，於是打算回鄉省親。我期望他能再來京師，成就學業，並且能夠被錄用，因此寫這篇論說贈別。

【重點整理】

1. 「比」辟地東鄰。— (近來)
2. 作者借“移樹”作類比，是要告誡“世之培植人材，變化氣習者”應該□□□□□□。
3. 對文章內容理解分析不正確的一項是
 - (A) 作者同意種樹者試著搬移百年古樹，是因為他“惜其生不得所”。
 - (B) 寫百年古樹“起坑”經過“三起三臥”，是為了突出移樹的艱辛。
 - (C) “左右翼以及於門”意思是，將“移樹”種在墓左右及墓門兩邊。
 - (D) 作者將此文送給嘉敬，希望他再來京師，成就學業，並能被錄用。…(B)

【解析】寫百年古樹“起坑”經過“三起三臥”，是為了突出學成而後致用(積累了移樹的經驗，而在實踐時又很有條理的緣故罷)

